

# 石狮市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狮发改审〔2022〕10号

## 石狮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灵秀山森林公园 基础设施建设（一期）项目 初步设计及概算的批复

石狮市园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报来《关于申请审批灵秀山森林公园基础设施建设（一期）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的请示》（狮园林司〔2022〕1号）及相关文件收悉，经研究，原则同意灵秀山森林公园基础设施建设（一期）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，具体批复如下：

### 一、建设规模和主要内容

灵秀山森林公园基础设施建设（一期）位于石狮市灵秀镇外西环路，用地面积29063平方米，主要建设灵秀广场、市政景观提升、生态停车场及游客服务中心等配套公建设施。

### 二、主要技术指标

项目按照《公园设计规范》GB51192-2016和《城市绿化工

程施工及验收规范》CJJ82-2012。

### 三、工程概算及资金来源

工程概算总投资控制在 4974.56 万元。资金由业主自筹。

请项目单位据此批复抓紧组织实施,并按规定做好招投标等工作。

附件:灵秀山森林公园基础设施建设(一期)项目概算汇总表

石狮市发展和改革局

2022 年 4 月 27 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附件

灵秀山森林公园基础设施建设（一期）项目  
概算汇总表

单位：万元

| 序号 | 项目名称    | 概算      | 备注 |
|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----|
| 一  | 工程费用    | 4272.32 |    |
| 二  | 工程建设其他费 | 465.36  |    |
| 三  | 预备费     | 236.88  |    |
|    | 概算总投资   | 4974.56 |    |

---

抄送：泉州市发改委，石狮市人民政府办公室、自然资源局、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交通和港口发展局、泉州市石狮生态环境局。

---

石狮市发展和改革局

2022 年 4 月 27 日印发

---